

### 3.6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禹州市体育运动中心的禹州市体育运动中心购置一批体育健身器材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室外单管地埋篮球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室外乒乓球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双杠，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二位单杠，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腰背按摩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棋牌桌，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7. 椭圆机（2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8. 二位漫步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9. 肋木（2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0. 三位扭腰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1. 室外乒乓球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业：

12. 前推训练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3. 平步机（2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4. 太极推手训练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5. 秋千，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6. 健身单车，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7. 划船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8. 二位坐蹬训练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9. 跷跷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0. 钟摆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7203.3018万元，资产总额为14098.2597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